

云县第一完全中学高中部教学楼、学生宿舍及运动场建设项目、云县东岳学府建设项目咨询顾问服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DHZB-2024-24062

1. 竞争性磋商条件

本采购项目云县第一完全中学高中部教学楼、学生宿舍及运动场建设项目、云县东岳学府建设项目咨询顾问服务（项目名称），采购人为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云南鼎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范围：完成云县第一完全中学高中部教学楼、学生宿舍及运动场建设项目、云县东岳学府建设项目咨询顾问服务。

2.2 采购内容：完成本项目服务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政策专项咨询服务、融资服务方案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投融资咨询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2.3 预算金额：24.00 万元。

2.4 服务期：项目准备阶段至项目完成融资授信。

2.5 服务质量要求：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现行标准和规范规程的要求，确保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范、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且完成评审，并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并对所提供的成果质量负终身责任。

2.6 项目地点：临沧市云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仅设 1 个标段。

2.8 是否接受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为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它组织，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法定凭证。

3.2 供应商应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www.tzxm.gov.cn）的备案，工程咨询业务专业包含：建筑、市政公用工程，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服务能力的单位。供应商须提供“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www.tzxm.gov.cn/>）”工程咨询单位名录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结果的网页打印稿。

3.3 项目负责人：拟派往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或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并提供关系在本单位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3.4 财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利润表）【注：供应商若为事业单位的，则不需提供利润表；新成立企业不满一年的可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金证明】。

3.5 信誉要求：（1）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因供应商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被项目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列入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项目所在地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未在全国范围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质量问题。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否则其响应无效。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10 月 0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北京时间，下同），持企业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被介绍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到云南鼎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大道和谐广场 C 座第 9

层 09 号)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报名联系人 李老师, 联系方式 18208834486, 联系邮箱 yndh07@163.com。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600.00 元, 售后不退。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 云南鼎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大道和谐广场 C 座第 9 层 09 号)。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5.3 本项目的磋商将于上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进行, 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准时参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上发布, 我公司及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 云县新材料光伏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云县新苑小区 10 栋

联系人: 施工

联系方式: 0883-3030955

采购代理机构: 云南鼎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大道和谐广场 C 座第 9 层 09 号

联系人: 李国靖

联系方式: 18388292482

邮箱: 320394598@qq.com

